附件1

高校学生会组织深化改革评估备案表

组织名称：西安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学生会☑学生会/□研究生会

|  |  |  |
| --- | --- | --- |
| 项目 | 验收结论 | 备注 |
|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高校行政职能。 | ☑达标□未达标 |  |
| 2.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 | ☑达标□未达标 |  |
| 3. 机构和人员规模 | 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不超过40人，学生人数较多、分校区较多的高校不超过60人。 | ☑达标□未达标 | 实有 36人 |
| 校级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不超过5人。 | ☑达标□未达标 | 实有 2 人 |
| 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部门不超过6个。 | □达标☑未达标 | 实有 7 个 |
| 4. 除主席、副主席（探索实行轮值制度的高校为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 ☑达标□未达标 |  |
| 5.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 ☑达标□未达标 |  |
| 6.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1个学期/最近1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 ☑达标□未达标 |  |
| 7. 校级学生会组织主席团候选人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学院（系）党组织同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联合审查后，报校党委确定；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部门成员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审核后确定。 | ☑达标□未达标 | 18年主席团候选人是由校团委汇总广泛推荐意见的基础上提出建议人选，报学代会主席团及各代表组讨论后确定。19年通过系部推荐校团委考察的方式产生。 |
| 8. 主席团由学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选举产生。 | ☑达标□未达标 | 18年由学代会选举产生，19年由校团委考察确认产生。 |
| 9. 2019年10月以来召开了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 | ☑达标□未达标 | 召开日期为：2020年12月2日（暂定） |
| 10. 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经班级团支部推荐、学院（系）组织选举产生。 | ☑达标□未达标 |  |
| 11. 学生会组织认真学习贯彻全国学联二十七大会议精神有实质性举措，学生会工作人员普遍知晓习近平总书记贺信和党中央致词精神，了解全国学联大会报告和章程修正案基本内容，了解团中央、教育部有关工作要求。 | ☑达标□未达标 |  |
| 12. 组建以学生代表为主，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校团委等共同参与的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评议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 | □达标☑未达标 | 已将相关办法 写入学生会章程，待本年度学代会 审议通过；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校团委书面述职。 |
| 13.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分、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 ☑达标□未达标 |  |
| 14. 学生会组织的建设纳入了学校党建工作整体规划；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 ☑达标□未达标 | 由校团委代表学生会组织向党委汇报请示重大问题 |
| 15. 明确1名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指导校级学生会组织；聘任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或干部担任校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 ☑达标□未达标 | 校团委书记直接指导校学社会 |
| 16. 学生对学生会组织整体工作的满意度（取样本对满意度调查问卷第7题选项为“满意”和“基本满意”比例之和。60%及以上为达标，以下为不达标） | □达标□未达标 | 满意率为 % |
| 17. 学生对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的满意度（取样本对满意度调查问卷第14题选项为“满意”和“基本满意”比例之和。达标标准同16项） | □达标□未达标 | 满意率为 % |
| 自评公开链接 |  |
| 典型经验（选填） |  |
| 服务同学品牌项目和主要内容（选填） |  |
| 问题不足（选填） |  |
| 改进建议（选填） |  |
| 学生会组织意见 | 对评估意见是否认可：□ 认可 □不认可 盖章： 年 月 日 |
| 高校团委意见 | 对评估意见是否认可：□ 认可 □不认可 盖章： 年 月 日 |
| 评估结论 | □ 通过 □未通过 工作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